
项目编号：SCIT-HNZG-20160903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9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书.....	2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35
第六章	评标办法.....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9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琼海市中医院委托，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1、项目编号：SCIT-HNZG-20160903

2、招标项目及范围：医疗设备采购项目（3个包）

A包：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治疗型）1套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1套

B包：双能X线骨密度仪1台

C包：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测量仪1台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5年度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6年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投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生产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7）投标人若非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具有制造商或者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有效授权；

（8）购买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

件)。

4.2 投标时必须提交以上相关证明资料。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发售标书时间：2016年09月23日上午8:00- 2016年09月29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5.2、下载标书地址：<http://218.77.183.48/htms>。

5.3、标书售价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50.0元/包；投标保证金的金额：A包：10000元；B包：20000元；C包：7000元。

5.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6年09月29日17:30:00（北京时间）。

6、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6年10月13日14:40（北京时间）。

6.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http://218.77.183.48/htms>（海口市国兴大道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省政务服务中心旁）2楼202室）。

6.3、开标时间：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6.4、开标地点：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6.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6年10月13日14:40（北京时间），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6.6、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36.101.208.72:8080/>；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http://www.hizw.gov.cn>。

7、其他

7.1、投标人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218.77.183.48>）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218.77.183.48/htms>）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7.2、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使用WinRAR加密压缩)。

8、联系方式

采购人：琼海市中医院

地址：琼海市东风路57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898-62810823

代理机构：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蓝天路名门广场北区C座1701室

邮编：571000

项目联系人：甘女士 何女士

电话：0898-68520848

传真：0898-65340856

2016年09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金额	A包：人民币670000元； B包：人民币1200000元； C包：人民币380000元。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A包：人民币10000元； B包：人民币20000元； C包：人民币7000元。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6年10月13日14：40（北京时间）； 保证金的支付形式：网上支付； 支付地址为： http://218.77.183.48/htms 。
5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6	招标服务费	以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琼海市中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2.5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5.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2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5.3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5.4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

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

2.5.5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第 4 条规定的资格条件；
-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 （3）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登记备案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 （1）供应商家数计算。

单包单品目：如果出现 2 家及以上供应商投标产品为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投标产品，应以有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唯一有效投标人。

单包多品目：如果出现 2 家及以上投标供应商投标的产品中有部分产品属于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并且相同部分金额超过投标总价的 60%，应作为一个投标人计算，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报价者为唯一有效投标人。

- （2）参与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供应商不能参加报价，参加报价的也不能作为有效供应商。

- （3）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应条款。

6. 投标纪律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三、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标邀请书；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资格证明文件；
- (四) 采购需求书；
- (五)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 (六) 评标办法；
- (七)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

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8.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四、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0.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承担。

11.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2.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3. 联合体投标

13.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3.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13.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3.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5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 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5.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报价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货物运输、安装、调试、人工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如投标产品为原装进口产品，报价时请在开标一览表的备注栏中注明：“原装进口产品”；核心部件属进口材质，产品在国内组装，报价时请在开标一览表的备注栏中注明：“进口组装”；

15.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需求响应表；
- (2) 投标产品的品牌、型号、配置；
- (3)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表；
- (4) 根据技术评分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15.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4)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5) 2015 年度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
- (6) 2016 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 (7)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投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 (8) 投标人若非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具有制造商或者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

目的有效授权；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

(10)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12) 商务应答表；

(11) 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

(12) 售后服务相关材料。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公章）；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

(13) 按综合评分要求提交的其他有关材料。

16. 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6.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7.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前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7.3 投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17.4 投标保证金退还网上申请流程：

17.4.1 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投标人只需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交申请即可办理保证金退还。

17.4.2 如投标人不能在系统进行保证金退款申请，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须提交以下材料方可办理：

- 1、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 2、授权委托书
- 3、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4、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5、银行转帐凭证复印件
- 6、合同复印件（中标人）

17.4.3 保证金缴退系统或网络技术问题咨询电话：0898-65203207。

17.4.4 退保证金申请资料受理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海南省政务服务中心308室。

17.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5)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8. 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8.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9.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1份，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原件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

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制作。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9.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9.4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胶装成册。

19.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9.6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0.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招标文件要求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0.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加盖密封章（投标人印章）。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1.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1.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须知第 19 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2.4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开标和中标

23. 开标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进行现场监督。

23.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3.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4. 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 宣布开标会开始。开标时间到，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并致辞，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的现场监督人员、和主持人、唱标、监标、会议记录等招标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 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 监督人员当众宣布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对其“开标一览表”的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投标内容、投标总价等进行宣读。同时，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投影在屏幕上，并做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

(5) 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后，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

25. 中标通知书

25.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

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三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

28. 合同分包

28.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投标人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履行合同

30.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验收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疑和投诉

32.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32.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4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

32.6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但暂停时间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

32.7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注：①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报价时不需要提供；②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5 年度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16 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原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7. 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投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8. 投标人若非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具有制造商或者国内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有效授权；
9. 购买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并缴纳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说明：1.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格证明材料为复印件的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第四章 采购需求书

一、采购清单：

包号	采购品目	数量	单位
A 包	1.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治疗型）	1	套
	2.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	1	套
B 包	双能 X 线骨密度仪	1	台
C 包	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测量仪	1	台

二、技术要求：

A 包：

1、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治疗型）1 套

1.1、产品适用范围：采用电刺激疗法对神经和肌肉软组织进行治疗，具有缓解疼痛、改善肌肉健康状态、提高局部机能、促进软组织损伤和刺激细胞恢复功能，可用于术后恢复及康复治疗。

1.2、▲治疗通道 ≥ 8 个：仿生物电刺激通道数量 ≥ 4 个；生物反馈治疗通道数量 ≥ 4 个。

1.3、外部模拟信号通道：外部模拟信号（压力）采集与治疗通道数量 ≥ 2 个（E、F）

1.4、外部数字信号通道：外部数字信号采集与治疗通道（张力、收缩力） ≥ 1 个（EXT）。

1.5、▲电流发生器 ≥ 2 个。

1.6、▲电刺激电流类型 ≥ 9 种，包括：直流电流、单向脉冲、双向脉冲、补充电流脉冲、同步补充脉冲、同步双向脉冲、单向半正弦、双向半正弦、平均值（正弦）。

1.7、刺激电流强度：0-100mA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0.5 mA。

1.8、刺激电流脉宽：50-1000uS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50us。

1.9、刺激电流频率：1-2000Hz，其中 1-400Hz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1Hz。

1.10、生物反馈 EMG 可检测最大、最小、瞬间肌电位值，可检测范围：0-2000 uV，肌电位灵敏度：1 uV。

- 1.11、电极诊断功能：具有电极自动检测系统提示功能，诊断电极连接是否正常
- 1.12、有视觉和听觉辅助生物反馈，达到锻炼目标和结果时，出现趣味反馈显示并伴有声音提示。
- 1.13、生物反馈曲线包含盆底肌曲线和腹部肌曲线。
- 1.14、混合模式：可对每个通道和每个阶段进行设置、调整（刺激、获取、反馈）。两个刺激通道、两个生物反馈通道布局可调。
- 1.15、条件刺激：当病人进行生物反馈不能达到目标时，激活电刺激来加强肌肉收缩。
- 1.16、A3 反射预置 ≥ 10 种，可增加。
- 1.17、场景反射预置 ≥ 58 种，可增加。
- 1.18、治疗方案及治疗参数的设定：治疗过程中可任意调整颜色、曲线厚度、缓冲值、治疗时间、工作时间、休息时间、样板图、电流的频率和脉宽、生物反馈波形等参数，实现个体化方案治疗。
- 1.19、专业的电生理评估软件，将肌纤维类型分为 I 类肌纤维和 II 类肌纤维，II 类肌纤维分为 II A 和 II B，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进行诊断，每一类型的肌纤维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肌电位的最大值，肌电位最小值，肌电位瞬间值，以及肌肉疲劳度，并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受损情况进行针对性治疗。
- 1.20、病人文档的管理：记录每一位病人的治疗全过程，储存、回放并进行各种诊断与评估分析；病人的每一个疗程都可以建立开始、中间（多次）、结束的检查报告，可对以上报告进行多项参数综合对比，使病人清楚的知道治疗效果。
- 1.21、治疗模式 ≥ 12 种，包括：电刺激、条件性电刺激、阈值电刺激、生物反馈、负生物反馈、生物反馈-电刺激、场景反射、排尿记录表、离子导入、TENS 镇痛、盆底肌肉康复器、压力器治疗。
- 1.21、预置治疗方案数 ≥ 262 个，并可以编制适合病人具体情况的治疗方案。每个方案提供禁忌症、适应症、电极和传感器位置示意图等信息。
- 1.22、数据处理：数据可备份、统计、分析、更新，支持数据动态存储。
- 1.23、遥控器 ≥ 1 个，用于货物的遥控操作。
- 1.24、配置电脑：CPU:双核或以上，内存 $\geq 2G$ ，硬盘 $\geq 500GB$ （7200RPM），光驱：DVD-ROM，显卡：集成高清显卡；显示器 ≥ 17 寸；操作系统 Windows

2000/2003/XP/Vista。

1. 25、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盆底功能常规检查仪）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主机	1	台
2	软件： 1、泌尿生殖评估系统：包括肌肉疲劳度、肌力自动分析系统软件，生活质量评估系统软件，盆底功能评估系统软件，产后评估系统软件等。 2、盆底功能障碍治疗系统软件	1	套
3	电源连接线	1	付
4	电源转换器	1	付
5	绿色输出端口电缆	1	付
6	黄色输出端口电缆	1	付
7	输出端口导联线	9	条
8	小袋 4 片 50/90 电极片	1	袋
9	小袋 4 片 50/45 电极片	1	袋
10	30cm 3 针金属泌尿探头连接器	1	个
11	1.8 米 USB 连接电线	1	付
12	遥控器	1	个
13	使用手册	1	本
14	电脑主机	1	台

2、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1 套

2. 1、技术参数：

2. 1. 1、▲货物功能通道数量 ≥ 6 个：电刺激通道数量 ≥ 2 个；生物反馈通道数量 ≥ 2 个（可同时用于腹部与会阴监测），外部(压力)通道数量 ≥ 2 个（E、F）。

2. 1. 2、遥控器 ≥ 1 个，用于货物的遥控操作。

2. 1. 3、货物专用软件：盆底功能评估系统。

2. 1. 4、方案及参数的编程：程序及其电流、生物反馈、生物反馈指导线均可编程，

独有的个性化方案制定。

2.1.5、病人文档的管理：记录每一位病人的全过程，储存、回放并进行各种诊断与评估分析。

2.1.6、数据处理：数据可备份、统计、分析、更新，支持数据动态存储。

2.1.7、▲满足中华预防医学会《中国妇女盆底功能障碍防治项目》盆底电生理 ≥ 5 大常规压力或肌电筛查要求：一类肌纤维肌力、一类肌纤维疲劳度、二类肌纤维肌力、二类肌纤维疲劳度、阴道动态压力或肌电位。

2.1.8、专业的评估软件，将肌纤维类型分为 I 类肌纤维和 II 类肌纤维，II 类肌纤维分为 II A 和 II B，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进行诊断，每一类型的肌纤维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肌力、疲劳度，可智能自动化测量阴道动态压力。

2.1.9、▲生物反馈 EMG 可检测最大、最小、瞬间肌电位值，可检测范围：0-2000 uV，肌电位灵敏度：1 uV。

2.1.10、刺激电流强度：0-100mA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0.5 mA。

2.1.11、刺激电流脉宽：50-1000uS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50us。

2.1.12、刺激电流频率：1-400Hz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1Hz。

2.1.13、游戏式显示：达到锻炼目标和结果时，出现类似游戏中的趣味性信息或提示。

2.1.14、有生物反馈全过程的记录与浏览，可以浏览所记录筛查和评估的全过程、反馈曲线、反馈的平均值，和肌力的测量。

2.1.15、异常情况下电流受限，货物自动停止，保护病人安全。

2.1.16、听觉辅助生物反馈。

2.1.17、生物反馈信号表示方式 ≥ 4 种：曲线、面积、变化图和直方图。

2.1.18、配置电脑：CPU:双核或以上，内存 $\geq 2G$ ，硬盘 $\geq 500GB$ （7200RPM），光驱：DVD-ROM，显卡：集成高清显卡；显示器 ≥ 17 寸；操作系统 Windows 2000/2003/XP/Vista。

2.1.19、技术服务：提供中华预防医学会三级网络临床数据库接口、全国培训证书网络数据库接口、欧洲证训数据库接口、疑难病例数据库接口；提供 QQ 技术群、手机移动端技术公众平台、手机移动端中国电生理专家论坛。

2.2、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盆底功能常规检查仪）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盆底功能常规检查仪) 主机	1	台
2	程序软件 (包括: 泌尿生殖病历自动采集、分析系统软件, 肌肉疲劳度、肌力自动分析系统软件, 肌肉张力分析系统软件, 生活质量评估系统软件, 盆底功能评估系统软件等)	1	套
3	筛查压力探头	1	套
4	电源连接线	1	付
5	电源转换器	1	付
6	绿色输出端口电缆	1	付
7	输出端口导联线	5	条
8	小袋 4 片 50/45 电极片	1	袋
9	1.8 米 USB 连接电线	1	付
10	遥控器	1	个
11	使用手册	1	本
12	电脑主机	1	台
13	液晶显示器	1	台
14	台车	1	台

B 包：双能 X 线骨密度仪 1 台

货物用途说明：用于诊断骨质疏松症，预测骨折风险，监测骨质疏松疗效，全身肌肉脂肪比测定等。

2.1、X 线源

2.1.1、双能 X 线发生方式

2.1.1.1、稳恒电压

- ▲2.1.1.2、K 缘过滤，同时产生高低双能 X 线
- 2.1.2、双能的峰值：高 $\geq 70\text{Kev}$ ； 低能 $\leq 40\text{Kev}$
- ▲2.1.3、X 线扫描线束：智能笔形 X 线束装置，高效率、高精确性、高准确性，非锥形束。
- 2.1.4、采集成像方式：连续扫描式
- 2.1.5、自动智能扫描
- 2.1.5.1、无需预扫描，配置激光定位系统
- ▲2.1.5.2、具备根据骨骼结构，自动调整扫描宽度功能
- 2.1.6、球管冷却方式：油冷+风冷
- 2.2、探测器系统
- 2.2.1、晶体闪烁探测器
- 2.2.2、探测器材质：碘化钠
- 2.3、扫描
- ▲2.3.1、适用于全身的扫描床，长度： $\geq 240\text{cm}$ ； 宽度： $\geq 100\text{cm}$
- 2.3.2、病人最大承重 $\geq 135\text{kg}$
- 2.3.3、精确激光定位灯
- 2.3.4、全配套扫描定位器（包括腰椎、髋关节）
- 2.3.5、对腰椎质控模块扫描的精度(重复性误差)： $\leq 1.0\%$
- 2.3.6、对活体常规部位扫描精度(重复性误差)
- 2.3.6.1、腰椎、股骨： $\leq 1.0\%$
- 2.3.6.2、双侧股骨： $\leq 0.6\%$
- 2.4、扫描部位及临床应用功能
- 2.4.1、正位腰椎扫描、评估
- 2.4.2、单侧股骨扫描、评估
- 2.4.3、双侧股骨自动扫描、评估
- 2.4.3.1、一次定位，自动扫描完成，同屏显示双侧髋关节影像
- 2.4.3.2、自动提供双侧股骨平均骨密度值以及差异分析功能并提供检测联合结果
- 2.4.4、前臂测量和分析
- 2.4.5、全身骨密度扫描，并可进行四肢、躯干等部位的单独分析测量

- 2.4.6、全身肌肉/脂肪成分分析，并可进行四肢、腹部等部位的单独分析测量
- 2.4.7、WHO 体重指数评估
- 2.4.8、自动腹臀区域脂肪分析，腹臀脂肪比（请厂家提供临床影像以及腹臀脂肪比测量值）
- 2.4.9、人工髋关节置换后的自动扫描、评估：增强型骨科专用软件（髋关节），用于人工髋关节置换术后假体周围骨量测量及变化评估
- 2.4.10、侧位腰椎骨密度扫描、评估
- ▲2.4.11、一次定位，自动完成腰椎、双侧股骨扫描检测功能
- 2.4.12、骨折风险评估软件
- 2.4.13、计算机自动辅助诊断分析软件
- 2.5、临床应用软件包
 - 2.5.1、运行环境：预装中文 WINDOWS 操作系统
 - 2.5.2、骨密度仪中文操作软件及骨密度结果中文影像数据检测报告（非第三方汉化）
 - 2.5.3、骨密度计算软件包
 - 2.5.4、NHANES III 参照数据库
 - 2.5.5、数据库由国内权威机构建立，全国多点采集，样本量 $\geq 11,000$
 - 2.5.6、自动确定骨边缘软件
 - 2.5.7、与前一次扫描结果对比分析
 - 2.5.8、异常骨密度区域或金属自动排除软件
 - 2.5.9、屏幕上扫描部位调整（可以通过软件，在屏幕上对扫描部位做精细调整，保证测量的精确性）
 - 2.5.10、体重/种族差异校正软件
 - 2.5.11、T 值和 Z 值分析软件
 - 2.5.12、检测质量控制系统（含质量检测程序，QA 态势分析）
 - 2.5.13、检测结果趋势分析软件
 - 2.5.14、多部位集成报告软件-多部位集成报告系统，将所有检测结果打印在一张报告上进行联合评估
 - 2.5.15、DICOM 协议接口（存储、传输、检索/查询、Worklist、打印）

- 2.5.16、HL7 协议接口
- 2.6、放射剂量
 - 2.6.1、脊柱/股骨标准扫描剂量： ≤ 0.037 mGy
 - 2.6.2、全身扫描剂量： ≤ 0.4 μ Gy
 - ▲2.6.3、散射剂量：距离床 1 米外 ≤ 0.2 mR/hr (2 μ Sv/hr)
- 2.7、计算机系统
 - 2.7.1、主控计算机
 - 2.7.1.1、CPU 类型：Intel 双核，主频 ≥ 3.40 GHz
 - 2.7.1.2、内存： ≥ 4 GB
 - 2.7.1.3、硬盘： ≥ 500 GB
 - 2.7.1.4、DVD 光驱
 - 2.7.2、显示器： ≥ 19 寸液晶显示器
 - 2.7.3、彩色激光打印机
- 2.8、校准系统
 - 2.8.1、自动质控测试程序
 - 2.8.2、自动质控趋势分析
 - ▲2.8.3、质控模块（含大、中、小三种骨密度及肌肉脂肪校准，适合不同人群，请提供检测报告六点校准软件界面及报告）
- 2.9、双能 X 线骨密度仪配置清单
 - 2.9.1、双能 X 线骨密度仪主机系统
 - 2.9.2、封闭式专业扫描床—长 242x 宽 103x 高 128 厘米.
 - 2.9.3、恒稳电压系统
 - 2.9.4、K 缘过滤器
 - 2.9.5、智能笔型 X 线束扫描系统
 - 2.9.6、碘化钠晶体闪烁探测器
 - 2.9.7、精确激光定位器
 - 2.9.8、油冷+风冷 X 线球管保护系统
 - 2.9.9、智能扫描功能
 - 2.9.10、全配套扫描定位器套件

- 2. 9. 11、正位脊柱扫描定位器
- 2. 9. 12、单侧/双侧股骨扫描定位器
- 2. 9. 13、电源线
- 2. 9. 14、用户操作手册
- 2. 9. 15、DICOM 协议接口
- 2. 9. 16、HL7 协议接口
- 2. 10、临床应用功能及软件
 - 2. 10. 1、正位腰椎自动分析
 - 2. 10. 2、单侧股骨自动分析
 - 2. 10. 3、双侧股骨自动分析
 - 2. 10. 4、前臂自动分析
 - 2. 10. 5、全身成像及全身骨密度测量评估
 - 2. 10. 6、全身组织成分分析
 - 2. 10. 7、自动腹臀部脂肪比评估
 - 2. 10. 8、WHO 体重指数评估
 - 2. 10. 9、侧位腰椎骨密度测量评估
 - 2. 10. 10、一次定位自动完成腰椎及双髋关节检测功能
 - 2. 10. 11、高级骨科分析评估（自动分析人工髋关节置换术后，关节周围骨骼变化情况）
 - 2. 10. 12、骨折风险评估功能
 - 2. 10. 13、骨密度仪操作平台系统
 - 2. 10. 14、中文版骨密度操作软件及报告
 - 2. 10. 15、人骨密度参考数据库
 - 2. 10. 16、NHANES III 参照数据库
 - 2. 10. 17、LUNAR 参照数据库
 - 2. 10. 18、与既往检查对比功能
 - 2. 10. 19、检测结果趋势分析功能
 - 2. 10. 20、屏幕定位微调功能
 - 2. 10. 21、金属、异常区域智能分析功能

- 2.10.22、体重/种族差异校正功能（适合亚洲人群）
- 2.10.23、T 值和 Z 值分析功能
- 2.10.24、骨密度计算软件包
- 2.10.25、多部位集成报告软件
- 2.10.26、计算机自动辅助诊断分析软件
- 2.10.27、检测质量控制系统（含质量检测程序，QA 态势分析）
- 2.10.28、多媒体培训软件

2.11、工作站及打印机

2.11.1、高档电脑工作站（Intel 双核 3.6GHz，4G 内存，500G 硬盘，DVD 光驱，预装中文 WINDOWS 系统）

2.11.2、19 英寸 LED 液晶显示器

2.11.3、彩色激光打印机

C 包：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测量仪

3.1、技术参数：

3.1.1、系统组成：原装单机。主机，数据转换器，患者联线，输液架固定器，电源线

3.1.2、供电及散热：常规交流电源，具备风扇散热功能

▲3.1.3、麻醉深度监测：实时监测 BIS 指数范围 100~0（从完全清醒~无脑电信号）。显示实时患者镇静、催眠程度

3.1.4、信号质量指数（SQ, I）：范围 0~100，实时监测记录信号质量

3.1.5、肌电信号：肌电 70~110HZ，实时监测。

3.1.6、同屏脑电波显示功能：支持双导脑电图同屏显示，实时原始脑电波形及波形趋势描记。四个脑电极采集两条脑电波，起到滤波功能，抗电刀干扰

3.1.7、爆发性抑制比率（SR）：范围 0~100%，实时监测记录，为过深麻醉和镇静提供定量参考数据，保证麻醉安全

3.1.8、实时观察脑电双频谱指数的变化趋势，显示整个麻醉过程中患者镇静、催眠程度的动态变化。

3.1.9、报警限制功能：可调设高、低限报警数值

▲3.1.10、趋势平滑率：提供三种平滑率选择：10，15 和 30 秒，满足不同科室，

不同患者状态 BIS 的监测要求

3.1.11、系统自检功能：主机、数据转换器、传感器顺序自检

3.1.12、数据存储、导出功能：可存储 1200 小时的数据和 72 小时趋势图形；一个 RS232 端口，两个 USB 端口（A 型和 B 型）

3.1.13、显示窗口尺寸和类型：彩色触摸屏 ≤ 6.6 英寸，节省手术室空间

3.1.14、额肌电（EMG）及趋势图

3.1.15、BIS 波形显示

3.1.16、BIS 图表数据时间间隔可选：BIS 数值每秒更新，有 1、5、10、15、30 和 60 分钟间隔可选

3.1.17、自动监测阻抗功能

3.1.18、事件标记功能

3.1.19、肌松监测柱状图显示

▲3.1.20、快速反应时间 2-6 秒（直接针对每一个个体），采用专用脑电极采集脑电，确保原始数据精确。

3.1.21、意识恢复的临床反映水平——麻醉深度监护仪系统的 BIS 指数能反映皮层和皮层下电活动，能较好的预测到意识的恢复，与临床情况一致

3.2、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仪标准配置：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1	主机	1	台
2	数据转换器	1	个
3	输液架固定器	1	个
4	患者连接电缆	1	根
5	内置充电电池	1	块
6	电源线	1	根
7	操作手册（中、英文）	1	套

说明：带“▲”的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

三、商务要求

1. 质量保证

1.1 所有货物必须是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

产品的出厂标准。

1.2 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1.3 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4 所有产品、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2. 交货时间和地点

2.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

2.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安装调试

3.1 所有货物均由投标人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

3.2 投标人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货物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货物和附件装箱清单、货物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货物保修服务卡、货物中英文使用说明和维护手册等。

3.3 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3.4 投标人须负责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4. 售后服务要求

4.1 产品免费质保期为 1 年，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间见货物技术要求)，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4.2 投标人必须提供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及联系人。免费质保期内，接到报障电话 8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投标人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采购人使用至故障货物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采购人管理人员同意。

4.3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投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投标人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4.4 质保期内因采购人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采购人承担，投标人提供有偿服务。

4.5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免费质保期内软件免费升级（A包）。

4.6 双能 X 线骨密度仪（B包）：

4.6.1 厂家在直辖市及省会城市驻有办事处，有专业工程师负责售后服务。

4.6.2 保税库数量： ≥ 1 个。

4.7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投标人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5. 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经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合同款的 50%，余款在三个月内付清。

6. 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人配合，具体验收要求以合同签订为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XXXX。

签订地点： XXXX。

签订时间：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采购人（甲方）： _____

投标人（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代理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CIT-HNZG-20160903）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 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万元)	总 价 (万元)	随 机 配 件	交 货 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
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货物要求

1. 所有货物必须是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 所有产品、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天内交货。
2. 交货方式：由乙方安装调试并通过甲方验收。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付款方式

设备安装调试培训，经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合同款的 50%，余款在三个月内付清。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产品免费质保期为 1 年，自货物验收之日起计算(具体时间见货物技术要求)，保修费用已计入总价。
2. 免费质保期内，乙方接到报障电话 8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且处理完毕。规定时间内未处理完毕的，乙方提供不低于同等档次货物供甲方使用至故障货物正常使用为止。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甲方管理人员同意。
3.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4. 质保期内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5.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免费质保期内软件免费升级（A 包）。
6. 双能 X 线骨密度仪（B 包）：
 - 6.1 厂家在直辖市及省会城市驻有办事处，有专业工程师负责售后服务。
 - 6.2 保税库数量：≥1 个。
7.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七、安装与调试：

1. 所有货物均由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并安装调试好，安装调试应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指标为标准。

2. 乙方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满足货物安装、使用和维护的技术文件，如：货物和附件装箱清单、货物质量合格检定证明文件、货物保修服务卡、货物中英文使用说明书和维护手册等。
3. 货物应按出厂标准及国家有关要求进行包装及运输。
4. 乙方须负责对甲方的技术人员免费进行安装、操作、数据处理、维护维修等方面的培训，学会为止。

八、验收：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到期拒付货物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第六章 评标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3.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

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第三章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的；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投标人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的；
- (2) 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3) 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4) 投标文件签署、密封、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5) 技术应答内容完全或者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无相关证明材料；
- (6) 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招标项目的要求；
- (7) 未载明或者载明的招标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及其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且招标采购单位无法接受的；
- (8) 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中标候选投标人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投标人。

3.5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4.2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价格、技术、信誉、业绩、售后服务等。

4.3 除价格因素外，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投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4.4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或者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或者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投标人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3) 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4.5 商务技术评分表

4.5.1 商务技术评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标委员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4.5.2 商务技术评分表

5、 废 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6、定标

6.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注意，评标委员会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6.2.3 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4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7.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投标人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投标人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货物，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8.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表（A包）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要求的响应性 42%	42分	在技术要求中，带▲的技术条款，每项负偏离扣6分；一般技术条款，每项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
2	综合实力 10%	10分	1.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制造厂家具备质量保证体系：通过 ISO 13485、CE 认证（CE 类别：II B），每项得 2 分，满分 4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或制造商的企业信誉及履约能力；综合评价：优得 5-6 分，一般得 3-4 分，差得 0-2 分。（提供企业或制造商资信情况、获奖情况、财务状况等方面证明材料）。
3	类似项目业绩 10%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单个类似项目业绩评分，按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8%	8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范围，保修时间，本地化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分析比较评分，优得 6-8 分；一般得 3-5 分；差得 0-2 分。
合计		70分	

价格评分表（30分）

价格权重	价格分	评分标准	备注
30%	30分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100（评标基准价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备注：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货物运输、

安装、调试、人工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3、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最终得分取平均值时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表（B、C包）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要求的响应性 42%	42分	在技术要求中，带▲的技术条款，每项负偏离扣6分；一般技术条款，每项负偏离扣3分，扣完为止。
2	综合实力 10%	10分	投标人或制造商的企业信誉及履约能力；综合评价：优得8-10分，一般得4-7分，差得0-3分。（提供企业或制造商资信情况、获奖情况、财务状况等方面证明材料）。
3	类似项目业绩 10%	1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单个类似项目业绩评分，按每提供1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8%	8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质量保证范围，保修时间，本地化售后服务，维修响应时间等进行综合分析比较评分，优得6-8分；一般得3-5分；差得0-2分。
合计		70分	

价格评分表（30分）

价格权重	价格分	评分标准	备注
30%	30分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100（评标基准价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备注：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货物运输、

安装、调试、人工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价格修正：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3、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最终得分取平均值时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网址：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代表： _____ 签字： _____

手机： _____ 日期： 201__年__月__日

一、投 标 函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项目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单位交纳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我方将不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1）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规违纪行为；

（4）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文档（光盘或 U 盘）1 份，用于开标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壹份。

5、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60天（日历日）。

6、我方愿意提供贵公司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7、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加盖公章）

三、制造厂家（代理商）授权委托书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生产（代理）_____（产品名称）_____的_____（生产/代理企业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_____（投标人）用我厂（公司）生产（代理）的产品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递交投标文件并签署购销合同。

我厂（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按照授权所投品种在交易期内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为：2016年____月____日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生产/代理企业名称（盖章）_____

联系电话、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盖章):_____

备注：1.如授权人是代理商，还需提供制造厂家对其的合法授权。

2.投标人也可提供制造厂家（代理商）自有的授权格式文件。

3.须保证授权链的完整性、有效性。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技术人员		
注册资金				市场人员		
开户银行				售后服务人员		
账号				客服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五、承诺函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
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投标人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
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 1、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或有效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2、提供 2015 年度企业财务报表复印件；
- 3、提供 2016 年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 4、投标人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所投产品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 5、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

七、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包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合价 (人民币/元)	交货期	备注
A 包	1.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治疗型）	1	套	大写： 小写：		
	2.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筛查型）	1	套			
B 包	双能 X 线骨密度仪	1	台	大写： 小写：		
C 包	脑电双频谱指数测量测量仪	1	台	大写： 小写：		
投标总报价：¥ _____ (大写： _____)						

注：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应包含货物运输、安装、调试、人工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八、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主要配件材料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金 额	备注
1	货物生产，包装，运输及保险							
2	安装调试费（含人员差旅费）							
3							
合计								
分项报价合计（人民币）： _____ 万元，大写： _____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九、商务应答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商务要求	投标应答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备注

- 注：1. 投标人必须把采购需求书的商务要求列入此表的“商务要求”。
2. 按照“商务要求”的顺序对应逐条应答。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指标应答情况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备注

- 注：1. 投标人须把采购需求书的全部技术要求列入此表。
2. 按照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顺序对应逐条应答。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二、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三、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一、质量保证承诺：（格式自定）

二、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四、投标产品说明材料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检测报告、图片彩页、相应的厂家技术参数使用说明书等说明作为技术证明文件。（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五、其他材料

根据商务、技术评分要求，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